**臺中市政府社會局檔案應用申請書**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 住（居）所、聯絡電話 |
| ※申請人 |  |  | ※地址：╴╴╴╴╴╴╴╴╴╴╴╴╴※電話：(H)╴╴╴╴╴(O)╴╴╴╴╴※e-mail：╴╴╴╴╴╴╴╴╴╴╴╴ |
| 代理人與申請人之關係( ) |  |  | 地址：╴╴╴╴╴╴╴╴╴╴╴╴╴ |
| 電話：(H)╴╴╴╴╴╴╴(O)╴╴╴╴╴╴╴ |
| 法人、團體、事務所或營業所名稱：╴╴╴╴╴╴╴╴╴╴╴╴╴╴╴╴╴╴╴╴╴╴╴╴╴地址：╴╴╴╴╴╴╴╴╴╴╴╴╴╴╴╴╴╴╴╴╴╴╴╴╴╴╴╴╴╴╴╴╴╴╴╴╴ (管理人或代表人資料請填於上項申請人欄位） |
| **序號** | 請先查詢檔案目錄後填入 | **申請項目（可複選）**【閱覽、抄錄】【複製】 |
| 檔號 | 檔案名稱或内容要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序號╴╴╴╴╴╴╴╴╴╴╴╴有使用檔案原件之必要，事由： |
| ※申請目的： □歷史考證 □學術研究 □事證稽憑 □業務參考 □權益保障□其他 ( 請敘明目的）：╴╴╴╴╴╴╴╴╴╴╴╴╴╴╴╴╴╴╴╴╴╴╴ |
| 此致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申請人簽章：╴╴╴╴╴╴╴代理人簽章：╴╴╴╴╴╴╴※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請詳閱後附填寫須知

附件一

|  |
| --- |
| **填寫須知**一、※標記者，請依需要加填，其他欄位請填具完整。二、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三、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請檢具委任書；如係法定代理者，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影本。申請案件屬個人隱私資料者，請檢具身分關係證明文件。四、法人、團體、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五、本機關檔案應用准駁依檔案法第18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行政程序法第46條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六、閱覽、抄錄或複製檔案，應於本局檔案開放應用作業要點所定時間及場所為之。七、閱覽、抄錄或複製檔案，應遵守本局檔案開放應用作業要點規定，並不得有下列行為： (一）添註、塗改、更換、抽取、圏點或污損檔案。 (二）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 (三）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内容。八、閱覽、抄錄或複製檔案收費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訂定之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九、應用檔案而侵害他人之著作權或隱私等權益時，應由應用者自負責任。十、申請書填具後，得以書面通訊方式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地址：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惠中樓三樓電話：04-22289111-37900 |